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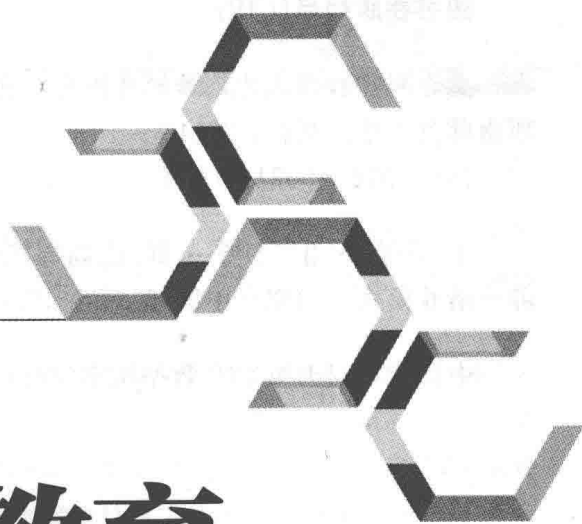
高等职业教育 人才培养模式探究

GAODENG ZHIYE JIAOYU
RENCAI PEIYANG MOSHI TANJIU

傅伟◎著



西南师范大学 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高等职业教育 人才培养模式探究

GAODENG ZHIYE JIAOYU
RENCAI PEIYANG MOSHI TANJIU

傅伟◎著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探究 / 傅伟著. —重庆 :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7
ISBN 978-7-5621-6975-8

I. ①高… II. ①傅… III. ①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
养—培养模式—研究—中国 IV. ①G718.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66842 号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探究

傅伟 著

责任编辑: 李竹君

装帧设计: 李 懋

排 版: 重庆大雅数码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址: 重庆市北碚区天生路 2 号

邮编: 400715 市场营销部电话: 023-68868624

[http: //www.xscbs.com](http://www.xscb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重庆川外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mm×1092 mm 1/16

印 张: 10.5

字 数: 269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21-6975-8

定 价: 22.00 元



作者简介

傅伟，男，1974年6月21日生，重庆合川人。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健康与老年服务学院党总支书记，硕士、副教授。曾任教务处副处长7年，科技处副处长1年，有较丰富的教学管理及科研管理经验。主要研究领域为高等教育、高等职业教育。近年来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主持省部级重点课题两项、一般课题一项，参与省部级重大课题一项，重点课题五项。

序言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创新是当前高职教育蓬勃发展的一个热点问题,要实现高职人才培养目标,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必须构建适合本地区本学校本专业发展的人才培养模式。相同的专业,不同的地区和学校其人才培养模式可以相互借鉴但不能照搬。

近年来,各高职院校越来越重视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创新,这与高职教育由重规模到重质量的转变分不开,也与实施“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分不开。2006年11月,为了提升高等职业院校的办学水平,教育部启动了被称为“高职211”的“百所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工程”。国家投入了20亿重点支持100所高水平示范院校建设,被列为“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的院校,除了领导能力领先、综合水平领先、教育教学改革领先、专业建设领先、社会服务领先,具有良好的建设环境外,还要求在人才培养模式、实验实训基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改革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力争做发展的模范、改革的模范、管理的模范,以带动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深化改革,提升我国高等职业教育的整体水平,引领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健康持续发展。尤其是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成了100所国家示范建设院校引领全国高职院校的改革与发展的重要方面。2010年,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纲要》),创新高等职业教育办学体制机制,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水平,全面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教育部、财政部决定继续推进“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实施工作,扩大国家重点建设院校数量,新增100所左右骨干高职建设院校。这些在创新办学体制机制方面是建设的重点,但在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面也有明确的要求,即各骨干院校要“主动适应区域产业结构升级的需要,及时调整专业结构;深化订单培养、工学交替等多样化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参照职业岗位要求制订培养方案,引入行业企业技术标准开发专业课程;推行项目导向、任务驱动的教学模式;探索建立“校中厂”“厂中校”实习实训基地;试行多学期、分段式的教学组织模式;吸纳行业企业参与人才培养与评价,将就业水平、企业满意度作为衡量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指标,建立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可以说,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始终是高职院校提高办学水平的重要内容之一。

本书作者关注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创新,更于2006年申请到重庆市的市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与研究》,此间发表过多篇关于人才培养模式方面的研究论文,对此方面有较深的体会。

罗小秋

2014年2月15日

于重庆大学城

前言

Q I \ \ \ \ \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高等职业教育有了很大的发展,特别是 2002 年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以来,我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具有中国特色的职业教育体系初步形成,职业教育规模不断扩大,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

截至 2013 年,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总数已达 1321 所,高职院校数占普通高校总数的 60%,对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的历史阶段发挥了重要的基础性作用。2014 年 6 月 23 日至 24 日,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就加快职业教育发展作出重要指示。他强调,“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广大青年打开通往成功成才大门的重要途径,肩负着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职责,必须高度重视、加快发展。”随着高等职业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完善,社会也对高职教育人才培养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社会对人才的需要更趋多样化、能力化。在高职教育发展初期,其模式往往参照普通高等专科学校教育模式,人才培养模式较为单一化、统一化与固定化,一些高职院校还没有摆脱学历教育的影子。高职人才如何在充满竞争的 21 世纪立住脚跟,创新发展,并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需要我们奋斗在高职教育战线的同志们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用战略的眼光,围绕人才培养这步棋,与时俱进地改革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是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中带有全局性、系统性的工作,一直以来都是我国高等教育不同历史时期教学改革工作的重点和关键。在高等教育大众化发展阶段,我国高等学校如何走出人才培养目标同质化、人才培养模式统一化的发展误区,构建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及学校办学实际的人才培养模式,成为高等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关键问题。高等职业院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必须关注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基本特征和高等职业教育的特殊内涵,重视与普通本科教育的区别。必须加强校企合作,构建和实施“双主体”“全过程”的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才能真正实现高职院校人才培养模式的实质性改革,从而实现提高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的目标。以工学结合为切入点的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具有多样性,各高职院校要根据各自专业的特殊性不断探索、优化和创新,制订出符合校情、符合专业特点、符合教育规律的人才培养模式。在这方面,国外职业教育发展的历史较长,也有丰富的人才培养经验,“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我们可以加以借鉴。但是较之国外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与人才培养模式,我国高职教育在制度环境、教育理念、教育观念和人才培养目标等方面与国外存在较大差异,因此人才培养模式也不能完全照搬或生拉硬套。

本书从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背景、人才培养模式的概念认识、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面临难题的思考、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命名提炼、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切入点、国外职业教育模式介绍、国内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范例介绍、高职教育人才培养过程专题研究等方面对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进行探究,以期对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践提供有价值的参考和帮助。

本书的出版得益于同行的帮助、鼓励和支持,若书中的论述能对广大读者有一定的启迪,则是本书出版的最大目的。由于时间仓促以及编者水平方面的原因,书中难免有不足之处,甚至理解谬误的地方,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利于我们进一步提高研究水平,为中国特色高职教育的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傅伟

2014 年 3 月 23 日

于重庆大学城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背景	1
第二章	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概述	7
	第一节 高等职业教育	7
	第二节 概念认识	13
第三章	人才培养模式的命名提炼	18
	第一节 人才培养模式命名的注意事项	18
	第二节 人才培养模式命名的规则	18
第四章	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面临的难题	26
第五章	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存在的问题	33
第六章	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切入点	36
第七章	国外职业教育模式介绍	42
	第一节 联邦德国的“双元制”	42
	第二节 英国以能力为本位的职教模式	45
	第三节 澳大利亚 TAFE 职业教育体系	49
	第四节 日本的高等职业技术教育体系	54
	第五节 新加坡的“教学工厂”模式	58
	第六节 美国社区学院职业教育	61
第八章	三种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理论研究	69
	第一节 “2+1”人才培养模式	69
	第二节 “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	82
	第三节 产学研紧密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	86
第九章	国内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范例介绍	92
	第一节 “双证融通,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	92
	第二节 “1221”人才培养模式	95

第三节	“三层次递进式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	99
第四节	“两平台、三环节、四结合”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	102
第五节	“分层递进、三位一体”的专业人才培养模式	106
第六节	“实践能力螺旋上升”工学交替人才培养模式	110

第十章 高职教育人才培养过程专题研究..... 112

第一节	专业建设研究专题	112
第二节	课程建设研究专题	118
第三节	师资队伍建设专题	128
第四节	双证融合专题	135
第五节	校企合作专题	137
第六节	教学手段专题	145
第七节	考核改革专题	152
第八节	质量监控体系专题	155

主要参考文献 159

第一章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背景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高职教育有了很大的发展,特别是 2002 年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以来,我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具有中国特色的职业教育体系初步形成,职业教育规模不断扩大,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在过去的十余年间,我国高职教育规模得到迅猛发展,全国高等职业院校总数从 1998 年的 432 所到 2013 年的 1321 所,在数量上增长了两倍多。截至 2013 年,本科院校共 877 所,其中:公办院校 778 所,民办院校(不包括独立学院)99 所(满十年的仅 30 所);高职院校 1321 所,其中:公办院校 996 所,民办院校 325 所(见表 1—1)。高职院校数占普通高校总数的 60%,对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历史阶段发挥了重要的基础性作用。15 年来,平均每年诞生 59 所高职院校,平均每个月诞生 5 所,每 6 天诞生 1 所,基本形成了每个地(市)至少 1 所的格局。高职教育为提高劳动者素质、加快人力资源开发、拓宽就业渠道、促进劳动者就业和再就业、促进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提高国际竞争力做出了积极的贡献,也为我国的高等教育由原来的精英教育向大众化教育发展阶段转化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表 1—1 2013 年教育部批准的高校名单(截止到 2013 年 6 月 21 日)

		按主管部门							按所在地	本地百万人口拥有高等院校数	所在地百万人口拥有本科院校数
序号	主管部门	本科		专科		小计	独立学院	合计			
		公办	民办	公办	民办						
1	北京市	22	1	17	9	49	5	54	84	2.75	3.21
2	天津市	15	1	26		42	10	52	45	4.02	2.24
3	河北省	31	5	48	13	97	17	114	101	1.59	0.79
4	山西省	20	1	43	6	70	8	78	70	2.18	0.81
5	内蒙古自治区	13		26	8	47	2	49	47	1.98	0.61
6	辽宁省	35	10	41	11	97	13	110	102	2.51	1.44
7	吉林省	23	5	17	4	49	7	56	51	2.04	1.35
8	黑龙江省	23	9	36	7	75	2	77	78	2.01	0.97



续表

		按主管部门							按所在地	本地百万人口拥有高等院校数	所在地百万人口拥有本科院校数
序号	主管部门	本科		专科		小计	独立学院	合计			
		公办	民办	公办	民办						
9	上海市	20	4	17	14	55	3	58	65	2.52	1.56
10	江苏省	35	3	60	22	120	25	145	130	1.84	0.93
11	浙江省	28	4	37	9	78	22	100	80	1.84	1.03
12	安徽省	27	4	57	16	104	11	115	106	1.93	0.74
13	福建省	18	3	32	23	76	9	85	78	2.30	0.87
14	江西省	23	4	40	12	79	13	92	79	2.06	0.90
15	山东省	41	8	58	18	125	12	137	127	1.43	0.66
16	河南省	34	7	57	20	118	8	126	119	1.34	0.53
17	湖北省	27	6	45	11	89	26	115	97	2.01	1.17
18	湖南省	28	2	60	14	104	15	119	107	1.81	0.72
19	广东省	34	4	50	29	117	17	134	121	1.28	0.56
20	广西壮族自治区	21	2	27	11	61	9	70	61	1.52	0.70
21	海南省	4	2	6	5	17	—	17	17	1.96	0.69
22	重庆市	15	1	23	16	55	6	61	57	2.11	0.83
23	四川省	28	2	37	18	85	12	97	91	1.21	0.60
24	贵州省	18		23	3	44	8	52	44	1.50	0.75
25	云南省	21	1	26	12	60	7	67	60	1.46	0.63
26	西藏自治区	3	—	3	—	6	—	6	6	2.00	1.00
27	陕西省	28	8	28	10	74	12	86	80	2.30	1.45
28	甘肃省	14		20	1	35	5	40	37	1.56	0.82
29	青海省	3		5		8	1	9	8	1.60	0.71
30	宁夏回族自治区	3	2	8		13	2	15	14	2.38	1.27
3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1		18	3	32	5	37	36	1.88	1.01
3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		2		4		4			
33	工业和信息化部	7				7		7			
34	公安部	5				5		5			

续表

		按主管部门							按所在地	本地百万人口拥有高等院校数	所在地百万人口拥有本科院校数
序号	主管部门	本科		专科		小计	独立学院	合计			
		公办	民办	公办	民办						
35	共青团中央	1				1		1			
36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1				1		1			
37	国家林业局	1				1		1			
38	国家民委	6				6		6			
39	国家体育总局	1				1		1			
40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1				1		1			
41	国务院侨办	2				2		2			
42	海关总署	1				1		1			
43	交通运输部	3		2		5		5			
44	教育部	73				73		73			
45	司法部	1				1		1			
46	外交部	1				1		1			
47	中国地震局	1				1		1			
48	中国科学院	2				2		2			
49	中华妇女联合会	1				1		1			
50	中华全国总工会	1				1		1			
51	中央办公厅	1				1		1			
52	总装备部			1		1		1			
合计		778	99	996	325	2198	292	2490	2198		

说明:1.按所在地:指高校所在的省中自治区其数目不包括独立学院数。

2.人口数指的是 2010 年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的人口数。

3.本地百万人口拥有高等院校数中的高校数指:主管部门是本省市自治区政府或教委、教育厅的高校(包括独立学院)的数目。

4.所在地有百万人中拥有本科院校数指:本省市自治区范围内的本科院校数(包括独立学院)。



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完善,社会也对高职教育人才培养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社会对人才的需要更趋多样化、实践化。在高职教育发展初期,人才培养模式往往参照普通高等专科学校教育模式,较为单一化、统一化与固定化,一些高职院校还没有摆脱学历教育的影子。高职人才如何在充满竞争的 21 世纪立稳脚跟,创新发展,并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需要我们奋斗在高职教育战线的同志们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用战略的眼光,围绕人才培养这步棋,与时俱进地改革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是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中带有全局性、系统性的工作,一直以来都是我国高等教育不同历史时期教学改革工作的重点和关键。在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发展阶段,我国高等学校如何走出人才培养目标同质化、人才培养模式统一化的发展误区,构建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及学校办学实际的人才培养模式,成为高等学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关键问题。

“人才培养模式”的提出与我国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的高等教育体制改革有着密切的关联。一定程度上,“人才培养模式”的提出是我国高等教育整体改革实践的产物,不同历史时期的人才培养模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改革与发展历程的重要见证。

20 世纪 50 年代,我国高等教育主要是照搬苏联的人才培养模式,十分强调专业教育,专业划分庞大而细致,以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对大量专门人才的需要。应该说,在计划经济体制下,这种人才培养模式确实为社会主义各条战线及时输送了对口人才。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中共中央先后颁布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科学技术体制改革和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标志着我国进入了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历史过渡。同时,随着现代科学既高度分化又高度综合,社会职业结构不断分化重组以及知识增长速度加快,知识的老化和更新周期进一步缩短,按行业甚至是按岗位、产品设置对口专业的过度专业化的人才培养模式所带来的专业口径过窄、人才适应性差的问题成为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的主要弊端,要求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变革的呼声开始出现。

1983 年,文育林率先在《高等教育研究》第 2 期上发表了题为《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按学科设置专业》的文章。该文指出:“为了开创高等工程教育的新局面,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首先必须科学地调整现有专业设置,改革人才培养的模式。”“人才培养模式”作为一个完整的词组被正式提出,至于“人才培养模式”的内涵是什么,文章并没有作进一步的解释。事实上,在整个 20 世纪 80 年代至 90 年代初期,关于“人才培养模式”的讨论中,人们似乎更加强调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现实必要性及其具体措施,而不在意“人才培养模式”内涵的科学界定,这大概与高等教育的实践者最先觉察并力主改革“狭窄的专业人才”培养模式,而不是教育理论者从理论上研究人才培养模式这一现实情况有关。

作为一个学术名词,“人才培养模式”真正进入教育理论研究者的视野,是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教育学术界能在这一时期关注“人才培养模式”,与国家全面启动和实施高等教

育教学改革密不可分。1994年,原国家教委制定、实施了《高等教育面向21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计划》,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的最高管理层首次明确提出了“人才培养模式”这一术语,并规定“未来社会的人才素质和培养模式”是“高等教育面向21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计划”所设研究项目的主要任务之一。在高等教育诸多的改革中,教学改革是核心,而在教学改革中,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的改革是重点和难点,也是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核心内容。因此,该计划的出台带动了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热潮,由此也使得人才培养模式的理论研究逐渐成为我国教育界关注的焦点。同年,刘俊明等人在《大学教育环境论要》一书中首次对人才培养模式这一概念做出了界定,指出“人才培养模式是指在一定的办学条件下,为实现一定的教育目标而选择或构想的教育、教学式样”,认为人才培养模式所涉及的要 素包括“课程体系、教育途径、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教学组织形式等”,其中,“课程体系是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而其他要素则是为了使课程体系正确而有效地安排和施教,从而使培养目标得以落到实处”。

1996年,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高等教育要“改革人才培养模式,由‘应试教育’向全面素质教育转变”。这样,人才培养模式作为我国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内容首次载入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纲要,被赋予了至高的教育教学改革地位。

1998年,教育部在《关于深化教学改革,培养适应21世纪需要的高质量人才的意见》中,对“人才培养模式”内涵进行了正式界定,指出“人才培养模式是学校为学生构建的知识、能力、素质结构,以及实现这种结构的方式,它从根本上规定了人才特征并集中地体现了教育思想和教育观念”。这是我国高等教育管理权威部门首次对人才培养模式这一概念所下的官方定义,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成为我国高等学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一项重要理论依据。

1999年,江苏教育出版社出版了南京农业大学龚怡祖教授关于人才培养模式的学术专著《论大学人才培养模式》,首次系统论述了人才培养模式的含义、人才培养模式的要素、人才培养模式的变革、人才培养模式(知识结构、能力结构、素质结构)的建构和培养方案。龚教授对人才培养模式所下的定义是:“在一定的教育思想和教育理论指导下,为实现培养目标(含培养规格)而采取的培养过程的某种标准构造式样和运行方式,它们在实践中形成了一定的风格或特征,具有明显的系统性与范型性。”作为第一部关于人才培养模式的专著,这一定义也得到了较为广泛的援引。

高等职业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1999年11月,第一次全国高职高专教学工作会总结了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六条基本特征:一是以培养适应生产、建设、管理、服务第一线需要的高等技术应用型人才为根本任务。二是以社会需求为目标、技术应用能力的培养为主线设计教学体系和培养方案。三是以“应用”为主旨和特征构建课程和教学内容体系,基础理论教学以应用为目的,以“必需、够用”为度;专业课加强针对性和实



用性。四是实践教学的主要目的是培养学生的技术应用能力,在教学计划中有较大比例。五是“双师型”师资队伍的建设是高职高专教育成功的关键。六是产学结合、校企合作是培养技术应用型人才的基本途径。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以行政规章的形式确认了上述六条基本特征,从而完成了从实践到理论的飞跃。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精神,推动高职高专教育的改革与发展,2000年6月,高教司下发《关于在高职高专教育中开展专业教学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教高司〔2000〕32号),决定“进行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目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为主题的专业教学改革试点”。对这项工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及高职高专院校热烈响应,积极申报。自2000年底至2002年底,经过考查遴选,高教司分四批公布了教学改革试点专业:前三批为346个专业,并出版了《高职高专教育专业教学改革试点方案选编》(以下简称《选编》)一书,选编了其中282个试点方案;第四批为60多个专业。自此,以《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所揭示的人才培养模式六条基本特征为指导,以专业教学改革为龙头,高职教育的人才培养模式又开始了新一轮的实践探索。

2006年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6〕16号)指出:“高等职业教育作为高等教育发展中的一个类型,肩负着培养面向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第一线需要的高技能人才的使命,在我国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国家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规划(2010—2015年)》进一步明确指出:“要以工学结合为切入点,推行校企共同育人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是高等职业教育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途径。”

目前,我国高职院校正蓬勃发展,对我国经济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输送了大量的高技能人才。然而,如何办好学?培养什么人?如何培养人?这些问题常常是高职院校思考的问题。这些问题的提出与办学模式、人才培养模式以及教学模式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作为一所高职院校,以培养高技能人才为己任,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以抓教学质量为核心,以突出专业与课程建设为重点。在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基地建设、教学管理、加强校企合作等方面的不断探索与实践,都与以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核心的教育教学改革息息相关。

本书正是基于这样的改革背景,对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加以探索与研究,通过消化与吸收国内外人才培养的最新成果,并结合本校的情况,以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高度,力图在人才培养模式上有先导性、创新性、实践性与前瞻性,不求最好,只求更好。我们也希望,各个高职院校以自身特点为出发点,探索出适合本校的人才培养模式,办出特色,办出水平,促进自身学校办学实力的不断提高。

第二章

高职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概述

第一节 高等职业教育

一、历史沿革

“高等职业教育”这个概念,实在是很有些“中国特色”的,若要追溯其源,大概是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国内各地(尤其是一些中型城市)短期职业大学兴起的产物。1980 年初,为适应地方建设对专门人才的迫切需求,一些大中城市创办了“以收费、走读、不包分配”为特点的短期职业大学,我国高等职业教育开始兴起。1985 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指出,“根据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的要求,我国广大青少年一般应从中学阶段开始分流:初中毕业生一部分升入普通高中,一部分接受高中阶段的职业技术教育;高中毕业生一部分升入普通大学,一部分接受高等职业技术教育”,这是最早出现于我国法定文件中关于高等职业技术教育概念的文字表述。当时的职业大学主要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学制为 2~3 年,这些职业大学在专业设置上强调职业性、地方性、针对性,根据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设置相应的高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如文秘、旅游、高级维修技术等,主要为本地区培养较高级的应用型的专业技术人员。这些职业大学虽然在专业设置上注重了与社会发展的密切联系,但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方面仍然沿用学科模式,由于过分强调系统性和完整性,导致高等职业技术教育不重实践、不重应用,缺乏职业特色和应用性,难以走出传统大专院校那种“大学本科压缩饼干”的模式。正如 1991 年《关于加强普通高等专科学校教育的意见》指出,“现有大多数短期大学在服务对象、专业设置、培养目标、培养模式、毕业生去向等方面与普通高等专科学校区别甚微”。但是由于这一时期高等教育仍处于精英教育阶段,“大学本科压缩饼干”模式的缺陷虽然已经显现,但仍未引起人们的足够重视。

从 20 世纪 80 年代至 90 年代中期,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高职教育发展仍然困难重重,主要表现在人们对高职教育的认识模糊不清、相关政策不配套、社会对高职教育认可度低、办学条件不足、办学特色不明显等方面。1999 年重庆市一档广播节目,在交流互动环节中,一名学生介绍自己的身份是高职生,结果节目主持人反复问“是职高生吗? 是高中生吗?”由此可见当时社会对高职教育的认知度还很低。在 20 世纪 90 年代末至 21 世纪初,高职教育始终处于一种尴尬的境地和低谷的状态。

1998 年 12 月颁布的《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国家领导人又一次提出发展高



职的任务,使得发展高职的问题重新成为一个热点。国家领导人明确提出了通过“三级分流”,建立初、中、高相互衔接的职业教育体系,确定了“三改一补”发展高职的基本方针,高职地位得以确立。

试点一段时间后,1998年,新组建的教育部高度重视高职的发展,提出了“三多一改”发展高职的方针,即多渠道、多规格、多模式发展高职,重视教学改革,真正办出高职特点。

1999年6月,党中央、国务院召开了改革开放以来第三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发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发[1999]9号),文件指出,“要大力发展高等职业教育,培养一大批具有必要的理论知识和较强的实践能力,生产、建设、管理、服务第一线和农村急需的专门人才。现有的职业大学、独立设置的成人高校和部分高等专科学校要通过改革、改组和改制,逐步调整为职业技术学院(或职业学院)。支持本科高等学校举办或与企业合作举办职业技术学院(或职业学院)。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在对当地教育资源的统筹下,可以举办综合性、社区性的职业技术学院(或职业学院)”。这实现了高等职业教育、高等专科学校和成人高等教育的“三教统筹”。这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进一步明确了高等职业教育的重要地位,为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指明了方向,至此,高等职业教育走上了快速发展的轨道。为了适应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发展,众多普通本科院校、高等专科学校和成人高等职业院校纷纷举办高等职业教育,使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景象。

世纪之交,高职规模初成,但一时间遇到了林林总总的问题,如就业率低、生源少且质量差、缺乏市场竞争力等,还出现了许多有争议的问题,如学程的长短问题、办学模式问题等。为此,教育界内外都给予了极大的关注,它事关整个高等教育的发展前景。由此,新一轮更为深入的改革拉开了序幕。

1999年1月,教育部、国家计委下发《试行按新的管理模式和运行机制举办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的实施意见》,更明确地提出高职由以下机构承担:短期职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民办高校、普通高等专科学校、本科院校内设立的高职机构(二级学院)、经教育部批准的极少数国家级重点中等专业学校、办学条件达到国家规定合格标准的成人高校等。这样就形成“多车道”一起办高职的繁荣局面。

199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把高职纳入素质教育范畴,指出:“高等职业教育是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同年,国务院批转的教育部《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中提出“高等职业教育必须面向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适应就业市场的实际需要,培养生产、服务、管理第一线需要的实用人才,真正办出特色。主动适应农村工作和农业发展的新形势,培养农村现代化需要的各类人才”。这表明,高职在整个国家教育政策中已经占有一席之地,而且基本确立了培养目标。

2002年9月4日,《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将中国高职教育

的改革与发展推到了新的高度。2004年2月10日,教育部下发的《2003~2007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中更明确地提出:以就业为导向,大力推动职业教育转变办学模式。把教育教学与生产实践、社会服务、技术推广结合起来,加强实践教学和就业能力的培养。加强与行业、企业、科研和技术推广单位的合作,推广“订单式”“模块式”培养模式;探索针对岗位人群需要的、以能力为本位的教学模式;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大力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鼓励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管理和有特殊技能的人员担任专职教师。推动就业准入制度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的实施,继续建设和培育一批示范性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大批实用高效的实习训练基地,开发大批精品专业和课程。

据教育部统计,从1999年到2002年,全国新增高职高专学校385所,招生计划持续攀升,已经占到高校招生计划的60%,成为我国高等教育大众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综上所述,中国高职发展的过程有一个明显的特点,就是由政府指令性文件引导,属于外部干预发展型。新世纪之后转入内部调整阶段,也逐渐向内涵建设和打造质量工程方向转变。

二、层次与类型之争

高职教育层次类型问题的争论也存在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20世纪80年代中期至今,教育界围绕“高职教育是属于高等教育的专科层次还是属于一种新的高等教育类型”没有形成共识。在1996年召开的第三次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上,时任国家教委副主任的王明达同志在发言中指出:“高等职业教育是属于高等层次的职业教育,是高等教育的一部分,是一种特殊类型的高等教育。”这一论述最早提出“我国高职教育是一种特殊类型的高等教育”的论断。1997年,原国家教委主任张天宝同志在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研究会第五届第一次理事会上指出,高等职业学校“必须坚持高等职业教育的办学方向”“要把高等职业教育当作高等教育的一个类型来办”“发展高职是高等教育结构调整很重要的一方面,如果没有这样的认识基础,其他事情就不好办”。这是把高职教育当作高等教育的一个新类型来对待的观点,类型观的提出顺应了高职院校的想法,得到广大高职院校的支持。2012年,原教育部部长周济在第一次全国高等职业教育产学研结合经验交流会上讲到,“高等职业教育要快速超常规发展,前提是找准正确方向,科学准确定位。我国的高等教育体系应包括‘两个系列,三个层次’,两个系列是普通教育和继续教育,在每个系列里都有‘三个层次’,也就是高等职业教育、本科生教育和研究生教育三个层次”。这是我国高职教育层次观首次在公开场合被明确提出。

2006年,国家教育部以教高〔2006〕16号文件的形式颁发了《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文件中指出:“高等职业教育作为高等教育发展中的一个类型,肩负着培养面向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第一线需要的高技能人才的使命,在我国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这是我国首次在正式文件中确认高等职业